

2852 3628

3101 1018

香港中環昃臣道八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財務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吳文華女士)

吳女士：

**2005年3月4日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會議
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編號 FCR(2004-05)49
延續公營部門 / 機構的臨時職位**

關於在2005年3月4日的委員會會議上討論文件編號FCR(2004-05)49的事項，現應委員有關在公開市場成功覓得工作的臨時工人現時的薪金和教育程度的提問，提供有關資料。

在2004年，政府延續了約11700個公營部門 / 機構的臨時職位，其中大部分將會在2005-06年獲再度延續。除了參與培訓職位的青少年學員外，我們沒有記錄臨時工人的就業情況。就青少年學員而言，我們會嘗試於他們完成培訓或離職時記錄他們的去向。截至2005年3月中，在公開市場成功覓得工作的學員的資料如下：

現時薪金	學員人數
4,000元或以下	51
4,001元至6,000元	367
6,001元至8,000元	298
8,001元或以上	56
未能提供資料*	771
總數	1543

* 在一些情況下，可聯絡到的學員拒絕提供進一步資料。

教育程度	學員人數
中五或以下	1 318
中六及中七	80
文憑 / 副學位	94
學位或以上	51
總數	1 543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

(姜子尚 代行)

二零零五年五月六日